

K 的房間——關於世界的創造與毀滅

影片介紹

柯旗化先生是著名的英文教師，他依據教學經驗所整理的《新英文法》，被稱為臺灣史上最暢銷的文法書，發行超過兩百萬冊。《K 的房間——關於世界的創造與毀滅》這一部影片，並列了《新英文法》中的例句朗讀，以及綠島監獄、柯旗化先生家書等影像。

這部電影之所以這樣呈現，是因為柯旗化先生過去曾是政治犯，兩度被政府關押，第一次為 1951 年至 1953 年，第二次為 1961 年至 1976 年，前後長達十七年。在他被關押的期間，他的三個孩子從嬰兒長成青少年，影片中沒有提到、但相當著名的故事是，柯的妻子為了保護孩子，告訴他們爸爸只是在美國進修，直到孩子逐漸懂事後，才在孩子逐漸追問下，向孩子說他們的父親是政治犯，也向孩子們說，判決書上許多事由是捏造出來的，被關的人未必是壞人，「我們不必感到自卑或恥辱」。

柯旗化為什麼入獄？他第一度入獄接受「感訓」的理由，是當局認為他思想「左傾」，當時，因為其他案件被調查的同事供出柯的姓名，特務到他的住處搜查，搜出討論馬克思主義的《唯物辯證法》一書；在當時，只要閱讀左派思想，就足以讓一個人成為思想犯，柯因此入獄接受「感訓」。至於第二次入獄，則同樣是被其他人「供出」——柯旗化過去的學生在被刑求下，聲稱柯參與組織共產黨，「預謀顛覆政府」，柯旗化最終在刑求下認罪，被判入獄十二年。

背景介紹：柯旗化與白色恐怖的冤假錯案

柯旗化兩次入獄，罪名都與左派、共產黨有關，這正是為什麼臺灣這段時期被稱為白色恐怖時期的原因——以國家機器迫害左翼人士，而這裡的「白色」主要與迫害共產黨、社會主義、左傾思想相互連結。而在臺灣，

對白色恐怖時期的指涉也進一步延伸為從戒嚴至刑法一百條修正前的這段國家迫害時期。

早期的受害者，多為思想傾向社會主義者。至於許多人所熟悉的「臺灣獨立」立場，當然也不見容於當局，但是這類案件的數量，是1960年代以後才逐漸攀升（1961年的蘇東啟臺獨案是較著名的早期案例）。在一些討論中，左傾的政治犯被稱為「紅帽子」，而臺獨的政治犯被稱為「白帽子」，兩者並不相同。值得注意的是，柯旗化先生後來出獄之後，也參與臺獨運動，發表與臺灣主權、文化等相關的評論文章，一這並不是他入獄的原因。

從現在的角度來看，基於民主國家對言論、思想自由的保障，本來就不應該因為思想入人於罪。不過，當時政府認為「寧可錯殺，不可放過」，加上基層特務、公務人員也可能為了個人業績或服從上級命令等其他考量濫捕，因此冤假錯案不少。

白色恐怖時期的案件相當多樣，有些人會提到，有些白色恐怖案件中，當事人是屬於「冤假錯案」，但也有些人則確實是挑戰國民黨政府的反抗者，而即使同樣是廣義的反抗者，在不同案件中，反抗者實際做的事情也並不相同，有些確實參與組織、嘗試顛覆政府，但也有許多只是撰寫文章、組織政黨，並未使用暴力，從。這兩種案件在白色恐怖時期都所在多有。以柯旗化的案例是較接近於「冤假錯案」的狀況。

此外，刑求是許多政治犯在回憶中都提到的共同經驗。根據柯旗化的回憶，他在偵訊時期就已經被刑求逼供，包含連續三天三夜的疲勞訊問。這樣的凌辱難以承受，柯旗化在押期間甚至已經寫好遺書與妻子訣別，一度準備自殺——影片中出現了墨滴如血滴的意象，也具體拍出了綠島監獄上的「碉堡」（將人犯單獨監禁，嚴重限制飲水等基本需求的地方），這

些都暗示了刑求。

探討議題：家書作為白色恐怖受難者的經歷見證

在這部影片中，除了綠島的景象，家書也是一個重要的視覺元素。家書之所以重要，是因為政治犯本人與家人在隔絕之下，經常只能透過家書聯繫。隔絕為當事人和家庭帶來嚴重的創傷，政治犯本人飽受凌虐的同時，家人也過著沒有伴侶、父母的日子，在一些案例中也受到政府監視騷擾，以及旁人的指指點點，有學者因此稱呼白色恐怖受難者的家屬是「獄外之囚」——他們在監獄外一樣受到禁錮。

摯愛被囚禁他處，無法經常探望慰問，而且獄中完全任人宰割，沒有權利可言，這些都意味著，家人無法知道受刑人近來到底過得如何，家屬時刻承受著「未知」帶來的焦慮和恐懼。柯旗化的妻子柯蔡阿李，就這樣回憶當時面對這種不確定性的心情：

寫一封信要折騰很久才寫得出來，但接到對方的信，心裡卻相當的雀躍，柯老師很希望接到我的信，如果沒接到心裡就會很不放心，我們這邊也是，如果柯老師沒寫信回來，我們彷彿熱鍋上的螞蟻十分著急，不知是柯老師病了？還是在獄中被處罰？心裡著實忐忑不安。¹

只要沒收到信，就會十分著急，原因正是這種未知：知道獄中可以發生很嚴重的事情，而無法得知這些種種惡害，是否已經降臨到丈夫身上。

柯蔡阿李的這段回憶中，也提到「病了」的可能性。由於獄中環境惡劣，這也是常有的事情。以柯旗化本人為例，他就曾經歷過「齒齦會流膿」，以及在獄中感染肺結核，「經拍 X 光照片檢查，發現原有的慢性支氣管炎外，在部分支氣管附近可看到可疑的棉狀小點」等症狀。

¹ 引自〈柯旗化 | 「考前讀此書，必能獲奇效！」漫長監獄生涯中，他編出臺灣史上最暢銷的英文文法書〉，《故事》，2022年2月25日。

政治犯及家屬毫無權利、必須任體制宰割的現實，在柯旗化的案例中，還以另一個方式體現：當時，雖然每個政治犯都有被宣判的刑期（比如柯旗化第二次入獄是被宣判十二年徒刑），但是，獄方可以任意以感化教育不合格為由直接延長刑期。

柯旗化原定的出獄日期是 1973 年 10 月 4 日，當天，他的妻子柯蔡阿李已經帶著他的母親和三名孩子，從高雄趕到綠島接他出獄，卻在綠島才接到獄方不准放人的消息，獄方甚至推諉，說柯旗化「不在我們這裡啦！」一家人只能帶著失望回家（柯旗化則是遲遲到了 1976 年才出獄）。

聚焦臺灣：冷戰下的反共思想，成為不義遺址的綠島

前面已經提到，柯旗化和許多早期政治犯一樣，都是因為左傾思想被控「叛亂」而入獄。而共產黨思想之所以如此受到當局重視，「反共」之所以成為基本國策，是國共內戰和全球冷戰雙重影響下的產物。

中國的國共內戰中，蔣介石所率領的國民黨與共產黨對戰，而且，最終明明擁有優勢軍力、又是現任政府，卻被「造反」的共產黨徹底打敗，究其原因，一部分是因為國民黨政府在中國不得民心，使得共產黨可以成功在各地發展組織反抗。為此，蔣介石對共產黨勢力相當忌憚，撤退來臺後，更是將共產黨當作強力掃蕩對象。

另一方面，蔣介石政權以反共為主要國策，也與冷戰下兩大陣營對抗有關。冷戰下，美國主導的「自由世界」與蘇聯（和中國）所代表的「共產世界」互相對抗，蔣政權正是因為臺灣位處防堵中共的前線，而受到美國的支持——1950 年韓戰爆發之前，美國政府原本無意繼續扶持蔣介石政權，但韓戰之後，共產陣營顯示出在東亞向外擴張的野心與實力，使得美國改變策略，援助蔣政權繼續防守臺灣，以遏止中共擴張。

當然，美國政府並沒有要求蔣政權以違反人權的方式對待政治犯，也沒有要求蔣政權濫捕，但「反共」國策之所以屹立不搖，與地緣政治脈絡有關——不過，蔣政權當時的作法，是將許多挑戰政權的人，不論是否真的與中共有連結，都劃歸「共匪」；在許多案例（比如柯旗化案）中，「反共」嚴格講起來只是藉口，而非真正的理由。

另外一個可以注意的議題，是綠島成為「不義遺址」的原因：在轉型正義的討論中，綠島之所以被稱作「不義遺址」，最主要的原因當然是柯旗化先生等受難者曾在此處受刑。按照年代時序觀之，綠島其實有三座監獄：隸屬保安司令部的「新生訓導處」（1951至1970年）、隸屬國防部的「綠島感訓監獄」（1972至1987年）以及隸屬司法行政部（今法務部）的「綠島監獄」（由「綠島感訓監獄」改制），前兩者的受刑人以政治犯為主，第三座監獄則是在1972年啟用，關押一清專案及治平專案下的幫派人士。在「新生訓導處」與「綠島感訓監獄」兩座政治犯監獄中，分屬兩種為不同的監獄管理方式；前者屬於思想改造、勞動改造的集中營管理方式，並且有機會接觸到監獄外的綠島民眾，如強迫勞動（搬運石頭為最常被提及），而後者則屬於封閉的監獄管理方式。

綠島這些監獄的建立，也導致當地居民的生活被破壞。在綠島被中華民國政府改造為監獄島之前，綠島其實已經有人居住，多數是已經定居多代的漁民、農民。當時政府以強制徵收為要脅，向民眾「購買」土地（包含農地，也包含祖先的墓地），也徹底改變了當地的產業。

事實上，於綠島受刑的政治犯，可能出身醫生，或者有其他專業背景，²進而對當地生活帶來正面影響。但細看國家使用土地、空間的脈絡，十

²關於在綠島受刑的政治犯與當地居民的互動，可參閱《流麻溝十五號：綠島女生分隊及其他》、《來自清水的孩子 Son of Formosa》、《白色記憶：綠島人民對政治受難者印象口述歷史計畫資料採集計畫》。

足反映出偏遠地區、特別是離島民眾權益是如何地不受重視，土地的利用經常由政府單方面決定，當地民眾無從置喙。除了綠島監獄之外，包含蘭嶼被迫接收核廢料，以及金門、馬祖因為位居前線而被劃歸「戰地政務體系」而承受各種不便，都是臺灣史上重要的例子。

延伸閱讀：

柯旗化（2008）。《台灣監獄島：柯旗化回憶錄》。臺北：第一。

許雪姬編（2015）。《獄外之囚：白色恐怖受難者女性家屬訪問紀錄》。臺北：國家人權博物館。

林易澄、林傳凱、胡淑雯、楊美紅、羅毓嘉（2022）。《無法送達的遺書：記那些在恐怖年代失落的人（增訂版）》。臺北：春山。